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實際控制人減持公司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

在本公告之日，執行董事為阮洪良先生、姜瑾華女士、阮澤雲女士、魏葉忠先生和沈其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攀女士、華富蘭女士和吳幼娟女士。

证券代码：601865

股票简称：福莱特

公告编号：2023-071

转债代码：113059

转债简称：福莱转债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664 号文《关于核准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 4,000 万张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人民币 40 亿元。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福莱转债”，债券代码“113059”。公司实际控制人阮洪良先生、姜瑾华女士、阮泽云女士和赵晓非先生共计配售“福莱转债”26,369,460 张，占发行总量的 65.92%；其中阮洪良先生认购 10,355,680 张，占发行总量的 25.89%；阮泽云女士认购 8,262,040 张，占发行总量的 20.66%；姜瑾华女士认购 7,638,60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9.10%；赵晓非先生认购 113,140 张，占发行总量的 0.28%。

2023 年 5 月 1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阮洪良先生、姜瑾华女士、阮泽云女士及赵晓非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福莱转债 4,024,21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0.0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自 2023 年 5 月 13 日至 2023 年 6 月 16 日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阮洪良先生和姜瑾华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福莱转债 4,380,03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0.9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 A 股可转

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自2023年6月19日至2023年7月12日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阮洪良先生和姜瑾华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福莱转债4,373,850张，占发行总量的10.9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公司于2023年9月7日收到实际控制人姜瑾华女士和阮泽云女士的通知，自2023年7月13日至2023年9月6日期间，姜瑾华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福莱转债3,591,370张，占发行总量的8.98%；阮泽云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福莱转债458,490张，占发行总量的1.15%。具体变动明细如下：

持有人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阮洪良	5,000,000	12.50	0	5,000,000	12.50
阮泽云	5,000,000	12.50	458,490	4,541,510	11.35
姜瑾华	3,591,370	8.98	3,591,370	0	0.00
赵晓非	0	0.00	0	0	0.00
合计	13,591,370	33.98	4,049,860	9,541,510	23.85

注：本表格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可能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特此公告。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九月八日